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5 月 9 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8 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5 月 9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独立董事何丹委托独立董事彭刚出席本次会议并签署会议文件；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委派李波、李青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总股本 558,000,000 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的代理人共 29 人，所持股份 357,465,8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062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的代理人 27 人，所持股份 357,202,1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0147%；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所持股份 263,7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73%；中小投资者（指除以下股东之外的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共 15 人，所持

股份 46,480,733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8.3299%。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成本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57,465,893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弃权 0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其中,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 同意 46,480,733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57,465,893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弃权 0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其中,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 同意 46,480,733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57,465,893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弃权 0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其中,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 同意 46,480,733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57,465,893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弃权 0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6,480,73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57,465,893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6,480,73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57,465,893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6,480,73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57,465,893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6,480,73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8、审议并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变更对照表:

条款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章程内容
第二条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Sichuan Maccura Biotechnology Co., Ltd.	公司注册名称：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Maccura Biotechnology Co., Ltd.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体外诊断试剂及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的生产（依据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内容）；技术推广服务（包含中医药的技术服务、生物技术的开发）；销售二类、三类医疗器械（依据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内容）；商品批发与零售（包含“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销售仪器、仪表、化工原料及产品”）；进出口业（包含“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医疗器械的生产；医疗器械的研发；销售医疗器械；技术推广服务；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变更公司名称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权证变更登记等全部有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57,465,893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6,480,73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9、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40,443,883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6,480,73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0、审议并通过《关于确认 2016 年度董监高薪酬并审议 2017 年董监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57,208,186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9.9279%；反对 257,707 股，占有

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721 %; 弃权 0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其中,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 同意 46,223,026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456 %; 反对 257,707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44%;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以及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有足够的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并拟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宜提供担保, 具体如下:

(1)、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公司 2017 年度计划以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理、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以及其他方式, 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各银行授信额度以分别签署的银行授信协议为准。在该等授信额度内, 同意授权董事会审议决定每笔授信额度事宜, 授信的利息和费用、利率、担保等条件由董事会与商业银行协商确定。

为确保授信工作顺利开展, 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唐勇先生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该授信适用期限为 2017 年度至下一次股东大会重新核定融资授信计划之前。

(2)、2017 年度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共计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公司拟继续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事宜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在上述额度内且单笔担保额不高于 2 亿元的, 同意授权董事会审议决定对全资子公司单次或多次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宜。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唐勇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合同文本及相关法律文件。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唐勇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合同文本及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 同意 357,208,186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9.9279%; 反对 257,707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721 %; 弃权 0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

其中,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 同意 46,223,026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456 %; 反对 257,707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44%;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李波律师、李青律师现场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书认为: 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 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

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九日